**项目报价函**

致：惠州市惠南产城发展有限公司

非常荣幸参与《惠创未来城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二期工程（南区）预算审核服务》项目的报价，我公司已充分了解项目情况，现报价如下：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项目名称 | 建安费估算 | 按《广东省物价局关于调整我省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收费的复函》(粤价函[2011]742号)计算 | 本次报价 |
| 一 | 惠创未来城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二期工程（南区）预算审核服务 | 23753.02万元 | 42.08万元  （已下浮38%） | XX元  （下浮XX%） |

注：1.本项目根据《广东省物价局关于调整我省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收费的复函》(粤价函[2011]742号)进行报价，报价大于（含）最高限价的，为无效报价。

2.本项目采用下浮率计价形式进行报价，包括但不限于基础资料收集、预算审核、信息费、成果制作费及为完成本项目服务内容所支出的所有费用、利润及税金等。

3.结算时以审定的工程预算价为计费基数，参照《广东省物价局关于调整我省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收费的复函》（粤价函〔2011〕742号）及中选下浮率计算作为结算价，且结算价不超过报价。

联系人：

联系电话：

地址：

邮箱：

报价人（盖章）：

日期： 年 月 日